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7月14日下午13时在公司2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7日通过专人送出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6人，实际出席监事6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峰先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支持了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本关联担保事项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峰先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公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7月14日